

#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广州东部中心瓜岭变电站 110 千伏管沟建设工程道路安全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2	采购人情况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大道 28 号 联系电话: 020-62701971 联系人: 汤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道路安全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p>(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之一:1.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分支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二)具备《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广东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中关于中介服务机构的入驻标准。</p> <p>(三)具有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或广东省工程咨询协会核</p>

		<p>发的乙级或以上资信证书。</p> <p>(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1. 项目地址:增城区新塘镇</p> <p>2. 业主单位: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p> <p>3.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总投资约 2904.62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解决,剩余建设资金由区财政资金安排。。本项目建设内容为:项目新建 110 千伏电力管沟路径长度共约 1.482km,其中单排 3 回电缆沟长度约 0.34km,3 回水平定向钻铺管长度 0.75km,明挖铺设排管长度 0.392km。</p> <p>(二)服务内容</p> <p>1. 服务内容:对本项目提供涉广园快速路道路安全评估报告编制服务。</p> <p>2. 交付成果:出具《道路安全评估报告报告》,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批通过。</p>
6	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	<p>1. 地点:广州市增城区</p> <p>2. 履行方式:按国家和省相关规程规范要求按时完成道路安全评估报告编制服务工作并保证其成果质量。</p>
7	公开选取方 式和计价标 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参考《建设项目前期工期咨询收费暂行规定》(审计价格[1999]1283号)等。</p>

		4. 响应报价：本次服务最高限价为 80000.00 元，响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85%，可能影响项目履行的，应提供成本分析相关证明材料。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 3 个月内提供成果，提供的成果文件应经主管部门签收确认。
10	结算方式	成果文件移交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选中介服务机构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金额的 100%，采购人自财政资金拨付到位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11	违约责任	<p>1.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交付成果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1% 的数额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p> <p>2. 因采购人原因，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每逾期一天，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向中标人支付逾期未付金额的逾期利息，支付逾期利息总金额不超合同总金额的 5%。</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将争议提交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p>

		诉讼解决争议。
13	响应文件组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报价书(附件 1)；</li> <li>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li> <li>3. 有效期内的工程咨询单位乙级或以上资信证书复印件；</li> <li>4. 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li> </ol>
14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

附件 1：

## 报价书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我方已决定参与\_\_\_\_\_报价，我方将按照采购需求的有关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责任。

我方报价下浮率为\_\_\_\_%，报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

报价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